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北京科技职业大学（单位名称）*的*双高计划-北职大-智能网联汽车技术专业群建设二期-电力能源转换与控制实验室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智能控制系统、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基础控制训练单元、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创新控制训练单元-机器人搬运单元、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创新控制训练单元-传输分拣单元、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创新控制训练单元-立体库单元、工业控制创新平台-数据处理与智能控制终端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*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*；制造商为*南京康尼电气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68.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27.58万元[1]，属于*（小型企业）*；

2. *电力电子技术实验平台-系统实验台、电力电子技术实验平台-电力转换单元、电力电子技术实验平台-负载模块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*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行业；制造商为*西安亚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86.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21.28 万元[1]，属于*（小型企业）*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康尼电气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1月10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